



【一鉢入心】PSSBR 頌鉢單鉢音療師認證課 招生簡章(非學分班)

一、介紹與目的：

在忙碌與高壓的生活節奏中，越來越多人開始尋找一種能讓身心回到平衡的方式，而「頌鉢」正是一種透過聲音與振動，帶領人回到內在安定的療癒媒介。本課程以單鉢為核心，結合聲音療癒及振動療癒雙方共振、正念覺察與身心放鬆練習，帶領學員從認識頌鉢的音色特性與振動原理開始，逐步學習敲鉢、磨鉢技巧，以及在聲音中培養專注與覺察。透過實際操作與引導練習，學員將體驗頌鉢如何影響身體與情緒，並理解其於放鬆壓力、穩定身心與提升內在感知上的應用。

課程進一步融入七大脈輪與能量概念，並安排自我療癒與基礎個案操作練習，讓學員從「覺察自己」出發，延伸至「協助他人放鬆與身心平衡」的應用能力。透過循序漸進的實務演練，學員可建立基礎音療流程與安全施作觀念，培養將頌鉢應用於日常放鬆、靜心練習與簡易療癒引導的能力。完成課程與相關學習要求後，得申請 PSSBR 頌鉢單鉢音療師認證，為個人在聲音療癒領域的學習歷程留下具體且專業的紀錄，並開啟未來多元應用與深化學習的可能。

二、招生對象：不限對象；惟孕婦及裝有心律調節器者請勿報名

三、招生名額：小班制，12人額滿為止

四、課程日期：115年9月19日（週六）

五、課程時間：10:00-18:30，共計7.5小時

六、上課地點：國立彰化師範大學進德校區教學大樓5樓509教室

七、課程費用：NT\$10,800元

八、課程優惠：推廣優惠價8,640元。

九、課程介紹/師資

課程單元	課程大綱	時數	授課老師	上課時間及地點
【一鉢入心】 PSSBR 頌鉢單鉢 音療師認證課	1、頌鉢介紹-頌鉢歷史與製造方式、清理與保養方法。 2、敲鉢技巧-使用不同鉢棒的敲鉢法與磨鉢練習。	7.5	道一老師	教學大樓5樓 509教室



	3、頌鉢正念繞行-藉由正念繞行進行動態式靜心、行進時的敲鉢練習。 4、頌鉢原理說明 ◆ 理論說明：深入了解聲音療法與振動療法的原理，以及現代醫學的相關運用。 ◆ 七大脈輪概：介紹人體三脈七輪的正確位置、運作方式、主要任務與屬性。 ◆ 個案療癒流程 · 個案坐姿（正面與背面）的施作技巧。 · 個案臥姿時的施作方法。 ◆ 自我療癒流程：學習為自己在坐姿或臥姿進行頌鉢療癒，並運用頌鉢輔助靜心冥想。 ◆ 頌鉢空間淨化：教授如何使用頌鉢清除環境雜訊與能量淨化。 【證書申請方式】 單鉢課程結束後，欲申請證書之學員，請於課程結束一個月內繳交三份施作個案報告，經原授課老師審核通過後，合格者將核發「PSSBR 頌鉢原本—初階音療師證書」。 備註 1、上課期間將提供每位學員一組手工頌鉢及鉢棒供練習使用。 2、學費不包含鉢組，如有購買需求，老師將協助學員以優惠價格取得高品質之「尼泊爾手工鉢」。			
--	--	--	--	--

十、報名步驟：

(一)採線上報名，請至本校進修學院報名管理系統報名。如第一次報名，請先申請帳號。(https://aps.ncue.edu.tw/cee/index.php)，即日起受理報名至**115年9月12日(六)或額滿為止**。

(二)繳費方式：報名完成後，會有系統通知信通知，請靜待承辦單位確定開班人數成班後，通知各別通知學員繳費，承辦單位將於開課前統一以 E-Mail 寄送繳費單通知繳款作業。請依繳費期限內下載列印，並於全國各地郵局、ATM 轉帳、四大超商等管道完成繳費，方完成報名手續。本校為推動 e 化作業，落實環保及節能減碳政策，不寄發紙本繳費單，除了承辦單位寄送之繳費單，亦可自行至臺灣銀行學雜費入口網下載繳費單(繳費方式詳見繳費單)，也可直接線上刷卡繳費。

十一、退費方式：依據教育部頒布之「專科以上學校推廣育實施辦法」第十七



條規定，學員完成報名繳費後，因故申請退費，應依下列方式辦理：

- (一) 學員自報名繳費後至開班上課日前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費之九成。自開班上課之日起算未逾總時數三分之一申請退費者，退還已繳學費之半數。開班上課時間已逾總時數三分之一始申請退費者，不予退還。
- (二) 已繳代辦費應全額退還。但已購置成品者，發給成品。
- (三) 學校因故未能開班上課，應全額退還已繳費用。

十二、 停車辦法：

- (一) 依本校停車場管理辦法，汽車臨時停車可憑進修學院 QR CODE 以憑辦理優惠停車：收費5折（進德校區原30元/時，優惠15元/時），車輛請依規定停放於停車格內，違規停車者將依本校停車場管理辦法處理。
- (二) 機車停車：請由學校西側門進入後（注意：請勿強行通過管制匝道口），往右邊路線，前往立體停車場二樓停放，無需繳納費用。
- (三) 自行車（腳踏車）：可由大門口進入，請停放至自行車專用車格內。違規停車者將依本校學生機車暨自行車管理要點辦理。

十三、 注意事項：

- (一) 課程缺課未達總時數三分之一，學員修讀期滿發給**推廣教育證明書**（中文）。推廣教育證明書之頒授，依教育部及本校相關規定辦理。
- (二) 錄取之學員一律不得辦理保留資格。
- (三) 報名人數如未達最低開班人數，本校保有不開班的權利，學員報名費無息退還，不得異議。
- (四) 如遇風災、地震或重大災害等不可抗力之因素所造成的停課事項，不列入扣除時數之要因（依正常時數計算）；且均依彰化縣政府公告辦理，本校將另行通知補課時間。
- (五) 本校保有最終修改或異動此招生簡章之權利。
- (六) 同意授權於閱讀心靈或頌鉢原本拍攝及公開展示之照片及影像、聲音於本活動作品上。主辦單位得將前述著作，以各種管道或印刷方式呈現授權內容，並可公開發表，無須再通知或經由本人同意，但於公開發表時必須尊重本人之形象。
- (七) 參加學員相關資料及錄影、相片將妥善保存，僅用於主辦單位相關活動宣傳使用。

十四、 本簡章如有未盡事宜，悉依本校相關規定辦理，以上內容承辦單位有權更改相關課程內容。

十五、 聯絡方式：

地址：彰化市進德路一號教學大樓六樓（進修教育研究中心辦公室）
電話：(04)7232105轉分機5422
E-mail：rionchiu@cc.ncue.edu.tw
承辦人：邱小姐